

福建省教育学会

闽教学会〔2024〕12号

福建省教育学会转发中国教育学会 关于开展2024年度教育科研规划课题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学会：

中国教育学会2024年度教育科研规划课题申报工作于近日

启动。现将《关于开展2024年度教育科研规划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附件

根据通知要求，我单位推荐申报 20 项课题，各设区市教育



中国教育学会

关于开展中国教育学会 2024 年度教育科研

规划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学会发〔2024〕6号

各单位会员、分支机构、教育改革实验区：

中国教育学会 2024 年度教育科研规划课题申报工作将于近日启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课题申报时间

2024 年 4 月 19 日—6 月 19 日

二、课题申报要求

（一）中国教育学会 2024 年度教育科研规划课题采用推荐

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未尽事宜，另行通知。特此通知。

科研规划课题申请书》（附件 2），将签字盖章后的申请书 pdf 电子版提交各推荐单位。各推荐单位按照推荐数量，将申报课题材料统一整理后，连同盖章的课题推荐汇总表（附件 3）于 6 月 19 日前提交至中国教育学会规划课题申报平台。

申报人应具备良好的学术道德，学风严谨，为人正直，遵守学术规范，无学术不端行为。申报人应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具有主持或参与过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经历，具有主持或参与过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经历，具有主持或参与过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经历。

申报人应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具有主持或参与过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经历，具有主持或参与过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经历，具有主持或参与过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经历。申报人应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具有主持或参与过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经历，具有主持或参与过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经历，具有主持或参与过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经历。

在教育领域有较大影响力，贡献突出；（3）在相关学科（专业）领域出版或发表过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学术专著或论文；3. 能切实承担组织开展课题研究的职责；4. 能为课题研究提供必要的条件保障；5. 在学会没有正在研或未完成结项工作的课题。

三、课题评审及相关说明

（一）学会规划课题评审程序包括初审、二审、终审和公示，初审由学会秘书处负责，二审由学会秘书处组织相关专家进行，终审由学会学术委员会负责。

(二)中国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的研究得到了人民教育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学会将遴选部分课题作为重点课题资助研究经费5万元,其他课题研究经费自筹。

(三)课题不收取评审费及管理费。

(四)为进一步推动群众性教科研活动的开展,学会鼓励优秀中青年教师积极申报课题。

四、联系方式

单位会员课题推荐相关问题咨询:陈老师 010-84022021

分支机构课题推荐相关问题咨询:张老师 010-84022320

实验区课题推荐相关问题咨询:高老师 010-84022535

课题相关问题咨询:沈老师 010-84022860

- 附件: 1. 中国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管理办法(试行)
2. 中国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规划课题申请书
3. 中国教育学会2024教育科研规划课题推荐汇总表
4. 中国教育学会2024年度教育科研课题指南
5. 中国教育学会会员申请流程

